

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长发改资环函〔2022〕130号

关于第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237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杜立功代表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“关于设立再生资源回收分拣中心的建议”收悉。经我们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，对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促进经济转型升级，推进再生资源有序发展，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

二、针对您提出的“建议市委、市政府出台相关优惠政策，山西瑞赛格牵头布局实施，在政府相关单位大力支持和帮助下，借助我公司央企背景及雄厚的资金实力，将分散的回收点进行整合，零散户统一管理”的建议，2022年6月2日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长治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，《方案》中明确各部门任务分工，我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工作具体由市商务局、市供销社负责实施。目前，我市供销社系统废旧物资回收站点达到67个，废旧物资分拣中心

达到4个（市再生公司、潞城、襄垣、平顺），废旧物资集散市场达到2个（市再生、襄垣）。建议您和市商务局、市供销社沟通相关事宜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市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部门负责人：



科室负责人：王锦文

承 办 人：李至臻

联系电话：0355-3031143



（此件予以公开）